

证券代码：688612

证券简称：威迈斯

公告编号：2024-018

##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第五工业区风云科技大楼 501 之一）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56
普通股股东人数	56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71,818,55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71,818,55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571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5715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万仁春先生主持。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
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、董事会秘书李荣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2、议案名称：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3、议案名称：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4、议案名称：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6、议案名称：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7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09,565,197	99.8121	206,059	0.1877	200	0.0002

8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03,728,126	99.8017	206,059	0.1983	0	0.0000

9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66,601,038	99.6916	206,059	0.3084	0	0.0000

10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1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71,612,491	99.9242	206,059	0.0758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中小投资者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6	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5,767,939	96.5507	206,059	3.4493	0	0.0000
7	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	5,767,739	96.5474	206,059	3.4493	200	0.0033
8	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	5,767,939	96.5507	206,059	3.4493	0	0.0000
9	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5,767,939	96.5507	206,059	3.4493	0	0.0000
10	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5,767,939	96.5507	206,059	3.4493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会议议案 11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得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；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得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；

2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6、7、8、9、10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；

3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7、8、9 的关联股东：万仁春、深圳特浦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倍特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森特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刘钧、冯颖盈、杨学锋、姚顺已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韩雪、欧阳婧娴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威迈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7日